

单位新年祝福贺词 单位虎年新年祝福贺词 (优秀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一

住所：

电话：

出借人：

住所：

电话：

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双方遵照有关法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_____（大写）_____元
（小写）实际借款额以借据为准。

第三条 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四条 出借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将借款放出。

第五条 还款时间：

(3)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归还本金_____元。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利率确定为月息_____%，自出借人放款之日起计息，按日计息，按月计息，按季结息，借款到期还清本息。

第七条 借款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主动归还全部借款本息。

第八条 经出借人同意，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的，仍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实际用款天数计算利息。

第九条 担保

(一) -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和可能发生的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由_____向出借人提供_____方式担保，并另行签订合同编号_____的担保合同。

(二) 如担保合同中约定的有关事项发生，出借人认为足以影响担保人的担保能力的，借款人应重新提供令出借人满意的担保。

第十条 双方义务

(一) -借款人义务

(1)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

(2) 不得利用借款从事违法经营活动。

(3) 在本合同项下借款全部清偿前，借款人有改变住址、经营方式等行为（包括承包、租赁、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联营、与外商合资或其他形式）时，应最迟于改变前十天通知贷款人，并保证借款本息的清偿。

(4) 发生歇业、解散、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时，保证立即归还贷款本息。

(5) 当客观上有危及借款安全情况时（包括涉及重大经济纠纷的诉讼、财务状况恶化等），应当在事件发生后7天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并保证贷款本息的偿还。

(6) 按时如实提供出借人要求的资料，如实告知出借人与借款有关的生产、经营、财产等情况。

(二) -出借人义务

(1) 按期足额发放贷款。

(2) 对借款人的债务、财务、生产、经营情况保密。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

(一) -借款人需要延长借款期限的，应在借款到期日前____日内向出借人提出申请，并征得担保人书面同意。

(二) -借款人如要将本合同项下债务转让给第三者，应经出借人书面同意。在受让人和出借人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 -借款人、出借人任一方需变更本合同其他条款，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并应征得担保人书面同意。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出借人可以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部分或全部借款，同时对违约使用部分在违约使用期间每日加收万分之三违约金。

(二) -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的还款时间归还贷款本息时，除

应按实际借款时间按本协议利息计息外，还应对逾期借款按每逾期一日加收万分之三违约金。

(三)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第九条、第十条第一项时，出借人可以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部分或全部借款。不能收回的，视为借款逾期，除应按实际借款时间按本协议利息计息外，还应对逾期借款按每逾期一日加收万分之三违约金。

第十三条 在本合同的履行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出借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借款人支付出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借款人、出借人双方签章后生效。有担保合同的，担保合同生效后，方可办理借款手续。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1) 身份证复印件

(2) 借款人经工商行政管理局年检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担保合同年字第 号

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二

第八条 保险

借款人必须按贷款人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险种到 保险公司分公司办妥 抵押物的保险手续，投保金额不得低于抵押物的总价值，投保期限应长于贷款期限1-3个月，保险单正本须注明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并将保险单正本送交贷款人。

第九条 借款人的保证

9.1 保证按合同规定，按时按金额还本付息。

9.2 向贷款人提供一切资料真实可靠，无任何伪装和隐瞒事实。

9.3 抵押房产的损毁，不论任何原因，均须负责赔偿贷款人的损失。

第十条 贷款人的责任

10.1 按合同有关规定，准时提供贷款予借款人。该贷款人以购房者的名义转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的帐户。

10.2 借款人按合同规定，付清贷款总额，利息以及其它应付款项之后，将抵押的《房产买卖契约》或《房产权证书》交还给借款人。

第十一条 违约及处理

11.1 下列事项构成违约：

(3)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或附件的其他条款。

11.2 违约的处置：

(2) 当借款人发生上述11.1(1)和/或11.1(3)的行为时，经贷款人书面通知后从违约之日起60天内借款人仍不纠正；或借款人发生11.1(2)行为，贷款人有权宣布全部贷款到期，同时，要求借款人偿还已发放的贷款金额及利息。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并按其解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需经借款人和贷款人签字，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须双方签署书面协议。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借款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甲方的借款申请，为加强存单抵押贷款管理，明确双方的经济责任，按照国务院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合同。

一、贷款种类、金额及用途

乙方同意贷给甲方储蓄定期存款存单抵押小额人民币贷

款_____元整，用于解决储户存款未到期时急需使用资金的困难。

二、贷款的期限和利率

贷款利率按月息_____‰计收。贷款期间如遇利率调整，在贷款期限内利率不变。

三、贷款的偿还

存单抵押贷款原则上甲方应按期归还，利随本清，若甲方贷款提前还款按原定利率和实际借款天数计息。

四、贷款的展期申请

甲方因特殊原因而无法按期归还贷款，抵押存单到期或部分未到期，甲方应提前10天向乙方提出正式展期申请，期限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累计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超过抵押存单到期日。

五、违约责任

1. 如甲方到期不能如数归还贷款，在逾期一个月以内(含一个月)，甲方同意从贷款到期之日起，对逾期部分加付20%的罚息，超过一个月，甲方同意部分和全部抵押存单的存款抵偿贷款本息。
2. 在借款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贷款。
3. 乙方应妥善保管被抵押的存单，如乙方保管不妥造成丢失、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4. 抵押的存单在抵押期内，甲方不得申请挂失、转让存单保管收据，如发生上述行为，乙方有权立即处理其抵押存单。

六、其他条款

1. 甲方死亡、其财产合法继承人依法办理存款过户和继承手续，并继续履行甲方签订的抵押贷款合同，如无继承人履行合同，乙方有权处理抵押存单，抵偿贷款本息。
2. 甲方所提供的贷款申请，抵押存单资料等书面证明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4.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借款本息还清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共2页，当前第2页12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三

乙方：

一、甲方通过乙方提供贷款服务向银行申请个人房屋抵押消费贷款：

期望贷款额：_____；期望贷款年限：_____；(特别说明：房产评估价由评估事务所评估决定；贷款额、贷款年限、贷款利率等情况由银行根据借款人资信、房屋状况等情况决定。)

二、甲方保证其提供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齐全、房屋产权明晰、对房屋享有权利的关系人知悉并同意办理贷款手续，不存在骗取银行贷款的行为。如因甲方提供的材料不实所引

起的法律纠纷及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同意为办理贷款根据乙方或银行要求办理公证等手续、到房屋所属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四、甲方同意签署本合同时支付贷款服务费，具体项目及标准如下：

贷款服务费：期望贷款额的_____ %即_____元；评估费：_____元；公证费：根据公证处的收费标准确定；权证费：_____元；其他：_____元。

1、如办理贷款过程中借款人撤销贷款手续的，乙方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2、因银行贷款政策调整致贷款申请未批准的，乙方扣除评估费和300元成本费，退还其余费用。

3、甲方批贷后暂时不用放款等情况下，甲方依然要履行本合同，全额付贷款服务费给乙方。

五、此合同一式两份自甲方签字、乙方加盖公章之日生效至贷款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达成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由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六、其他事项：_____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地：

电话： 经办人：

日期：电话：

日期：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四

合同编号：

贷款抵押人(贷方)：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抵押权人(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担保人：

甲方因生产需要，向乙方申请贷款作为 资金。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甲方以其所有的（以下简称甲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乙方的条件下，由乙方提供双方商定的贷款额给甲方。在贷款期限内，乙方拥有抵押物的抵押权，在甲方还清贷款本息前，乙方为抵押权人。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1) 贷款总金额： 元整。

(2) 贷款用途：本贷款只能用于 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诉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理人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 个月，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算方法,按照中国 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 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 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他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他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 年 月 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1) 抵押物名称:

(2) 制造厂家:

(3) 型号:

(4) 件数:

(5) 单件

(6) 置放地点: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

(8) 抵押期限: 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

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1)乙方的义务：依据合同约定按期、如数向甲方发放贷款。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抵押物权消灭。

(2)甲方的义务：

1、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可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终止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3、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

4、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 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担保物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并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6、抵押物由甲方向 保险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对偿还的贷款本息。

(1)乙方如因自身过错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违约责任；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违约款项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迟延付贷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支付违约金并不影响乙方继续按约履行借贷合同。

(2)甲方如未按《银行贷款抵押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

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 %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其他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账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 %的利息。

(4) 甲方如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还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 2、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 3、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 4、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丧失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的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本合同系经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

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乙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214条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经双方同意可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五

贷款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

1. 贷款总金额：___元整。

2. 贷款用途：本贷款只能用于___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市公证处公证，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___个月，即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__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年__月__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1. 抵押物名称：

2. 制造厂家：

3. 型号：

4. 件数：

5. 单件：

6. 置放地点：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

8. 抵押期限： 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一）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给甲方。

（二）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___%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___%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 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

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有关抵押的估计、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本合同系经__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银行及帐号： 银行及帐号：

订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六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借款人(抵押人)： _____

电话： _____

住址： _____

有效身份证编号： _____

借款人为购买_____ (以下称“房产商”)的_____ (以下称“房产”), 向贷款人申请贷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交通银行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同意, 订立以下条款, 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贷款币种、金额和期限

1. 贷款币种： _____

2. 贷款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整。

3. 贷款期限：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分_____期
等额归还。

第二条 利率和利息的计算

1. 贷款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利率”加_____个百分点(libor+_____%)每期计息日的_____的libor
为_____贷款利率的libor但每笔放款的第一个计息期
的libor为该贷款发放日的liborlibor采用_____个月浮动。

2. 贷款利息以贷款的实际发放天数计收，以360天为一年。

3. 结息方式：_____。

第三条贷款条件

1. 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供下列资料：

(1) 《房产抵押贷款申请书》和《贷款申请人资料》；

(2) 与房产商签订《预购房屋合同正本》或《购房契约》；

(3) 房产商出具的购房预付款的凭证。借款人到贷款人指定银行开立购房专户，今后有关购房费用，均通过该账户结算。

第四条提款

借款人不可撤销地授权贷款人，根据“预购房合同”规定，当贷款人收到房产商付款通知书后，主动将贷款划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账户，并借记借款人账户。向借款人发出付款通知书。

第五条还款

1. 借款人应遵照本合同 .3条款规定，按时偿还。

2. 每次还款日前十五天之内，借款人应将本期归还的贷款和支付的利率存入购房专户。由贷款人在还款到期日，主动在购房专户中扣除其款项，无须事先通知借款人。

第六条提前还款

1. 借款人如果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贷款，必须在三十天前书面通知贷款人。

2. 提前还款只限于还款期序的倒序进行，而不能抵冲即将到期的贷款或下期的还款。

3. 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向贷款人支付提前还款金额的0.5%至%补偿金。

(2) 借款人在获得超过一年后提前还款，应向贷款人缴付提前还款金额0.5%的补偿金。

第七条 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 手续费：贷款合同签订后，借款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之内向贷款人支付贷款金额的_____ % 手续费。

2. 在购房与贷款过程中所涉及的契税、保险、法律手续、抵押登记、抵押物的处置等费用，均由借款人支付。

3. 由于借款人违约行为使贷款人遭受损失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有关费用，均由借款人承担。

第八条 保险

借款人必须按贷款人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险种到_____ 保险公司办妥，抵押物的保险手续，投保金额不得低于抵押物的总价值，投保期限应长于贷款期限 -3个月，保险单正本须注明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并将保险单正本送交贷款人。

第九条 借款人的保证

1. 保证按合同规定，按时按金额还本付息。

2. 向贷款人提供一切资料真实可靠，无任何伪装和隐瞒事实。

3. 抵押房产的损毁，不论任何原因，均须负责赔偿贷款人的

损失。

第十条 贷款人的责任

1. 按合同有关规定，准时提供贷款予借款人。该贷款人以购房者的名义转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的账户。
2. 借款人按合同规定，付清贷款总额，利息以及其它应付款项之后，将抵押的《房产买卖合同》或《房产权证书》交还给借款人。

第十一条 违约及处理

1. 下列事项构成违约：

(3)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或附件的其他条款。

2. 违约的处置：

(1) 当借款人发生上述 .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鉴(公)证意见： _____

经办人： _____

鉴(公)证机关(章)

____年__月__日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七

贷款抵押人： ，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抵押权人： ，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元整。
2. 贷款用途： 本贷款只能用于 的需要， 不得挪作他用， 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 本贷款可分期、 分笔周转审贷。 因此， 各期贷款的金额、 期限， 由双方分别商定。 从第二期贷款起， 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 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 市公证处公证， 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 个月， 即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4. 贷款利率： 本贷款利率及计算方法， 按照中国 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 由双方商定， 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 天通知乙方， 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 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 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 经营及其它收入。 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 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 年 月 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 。

2. 制造厂家： 。

3. 型号： 。

4. 件数： 。

5. 单件： 。

6. 置放地点： 。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 。

8. 抵押期限： 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一) 乙方的义务：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抵押物权消失。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

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 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 %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 %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

请执行。

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银行及帐号： 银行及帐号：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共2页，当前第2页12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八

借款人： _____

抵押人： 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抵押人协商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种类与用途：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借款种类为_____，借款用途为_____。

第二条 借款期限：本合同借款期限为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实际放款日期与上述约定不一致的，以借款借据为准。

第三条 借款利率：本合同借款利率为月利率_____‰。若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调整，借款期限在一年(含)以下的，本合同所约定利率不变；借款期限超过一年的，则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调整而作相应的调整，且贷款人不再另行通知借款人和抵押人。

第四条 还款方式：本合同约定还款方式为按_____ (月、季或年)付息，每_____ (月、季末月或年末月)的20日为结息日，次日为付息日，逾期付息视为违约。本金到还款期限届满时一次性归还，利随本清。但如借款借据特别约定了当笔贷款还款方式的，则当笔贷款的还款方式依此约定。

(一)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二)抵押效力及于抵押物之从物、从权利、孳息及赔偿金、保险金等物上权利。如抵押权人要求抵押人办理抵押物保险，则抵押人须为抵押物办理足额的保险。在抵押关系存续期间，贷款人为该保险的第一受益人。抵押人应将抵押物权利凭证及保险单等交由贷款人保存；抵押人授权贷款人代为抵押人办理全部保险理赔手续，并确认如贷款人出示本合同条款于保险公司或第三人即足见贷款人有特别代理权；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内的损失时，抵押人应将所得保险理赔款提前偿还相应贷款本息或交由贷款人进行提存。若抵押物发生毁损，抵押效力及于抵押物残值或修复后之抵押物全部价值。抵押物

价值价减少时，借款人应在三十日内向贷款人提供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抵押物或其他有效担保。

(三) 贷款人依法转让债权，抵押人仍应以抵押物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四) 抵押登记手续由抵押人负责办理，贷款人应密切配合抵押人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五) 本合同主合同若无效，但抵押条款仍有效，且抵押人同意对贷款人在主合同无效情况下的一切债权(权利)仍按本合同有关抵押条款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六) 本合同贷款人债权如另设有人的担保或物的担保，则抵押人仍以全部抵押物价值作为贷款人债权的担保。

(七) 如抵押物被司法机关查封、扣押或采取其他保全措施的，抵押人必须及时告知抵押权人。如抵押人不及时告知而使抵押权人遭受损失的，抵押人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第六条 贷款展期：借款人若需延长借款期限，应在借款到期日前以书面方式向贷款人提出申请。经贷款人和抵押人同意后，由贷款人、借款人和抵押人另行签订展期还款协议。抵押人承诺对展期后的贷款继续以本合同所涉抵押物承担抵押担保责任，并由借款人、抵押人根据展期还款协议办理抵押物抵押登记相应手续，贷款人予以配合。贷款展期后，其利率按累计期限的现行利率档次确定。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借款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

1. 不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含展期)，从逾期之日起按约定利率加收_____ %的罚息利率计收罚息。

2. 不按期偿付贷款利息，按罚息利率计收复息。

3. 不按合同约定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的贷款在挪用期间按约定利率加收_____ %的罚息利率计收罚息。

4. 借款人提前归还贷款，须经贷款人同意；贷款人对提前归还的贷款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利率向借款人收取利息，但如征得贷款人同意，可按本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实际天数计收利息。

(2) 不按约定的贷款用途使用贷款的；

(3) 不接受或不配合贷款人对其贷款使用情况的查询或监管的；

(6) 财产遭受哄抢等事件的；

(7) 卷入重大不利诉讼的；

(14) 发生其他严重影响偿还贷款能力或失去信用情形的。

(二) 贷款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

贷款人未依约向贷款人提供贷款的，应向借款人承担下列责任：

1. 按违约金额、逾期罚息利率和违约天数向借款人支付违约金；

2. 向借款人赔偿超过违约金部分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不在赔偿范围)。

第八条 合同的成立、生效与解除：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抵押登记办妥之日起生效；若在本合同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抵押人未办妥抵押登记手续的，贷款人有权

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履行

(二) 贷款人收回到期贷款本息或依约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可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划。

第十条 借款人、抵押人同意贷款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其他金融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息基础数据库及有关信息系统上录入(查询、披露)借款人、抵押人的有关信息。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 附则

(一) 借款借据和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 本合同所发生的抵押登记费、保险费、鉴定费、评估费和公证费等，均由借款人或抵押人承担。

(三)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抵押人对本合同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对本合同重点条款向借款人、抵押人作了特别提示和充分的说明；本合同主要条款在订立前均进行了充分磋商。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九

第一条 抵押物

乙方提供的抵押车辆的详细情况以其向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清单为准。

第二条 抵押物的抵押价值

该抵押车辆账面价值为_____元，评估值为_____元，现甲、乙双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_____元。

第三条 抵押物的清点、登记

- 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 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甲方对此予以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提供担保手续。

第四条 抵押反担保的范围

- 2、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 3、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第五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到期时间应在乙方反担保期限届满时间之后。借款展期的乙方应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其保险到期的，乙方应在保险到期前_____日内到当地保险机构续保，保险受益人为甲方。甲方有权主动代办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保险项目如下：1、机动车辆损失险；2、机动车辆强制险；3机动车辆座位险；4、第三者责任险；5、盗抢险；6、自燃险。

2、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致使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3、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4、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

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的任何情况。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约定的，其行为无效，甲方要求其按抵押车辆之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款约定的，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车辆毁损的，甲方要求其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并可要求其按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的，其应按抵押价值总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抵押权的实现

在甲方履行了代偿义务后的_____天内未受乙方清偿的，甲方可依照法律规定的形式以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

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仍不足以清偿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继续追偿。

第八条义务和责任的连续性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财力、地位等状况的改变，或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乙方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第九条通知

- 1、甲方对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下列乙方地址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 2、乙方上述地址或传真变更时，应于变更之日起次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 3、若乙方提供地址、传真不准确或其变更后未依约通知甲方，致使甲方无法发送传真或发送信件被退回的，则甲方发送通知之日仍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不论主合同或甲方因主合同与他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签订的其他反担保协议有效与否，本合同仍然有效。

车辆抵押合同大全篇十

法定地址：_____电话

法定代表：_____电话

借款人(抵押人)电话

住址：_____

本人有效身份证编号：_____

借款人为购买(以下称“房产商”)的(以下称“房产”),向贷款人申请贷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xx银行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订立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1.1贷款币种：_____

1.2贷款最高额为元(大写元)整。

1.3贷款期限：_____

1.4贷款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分期等额归还。

2.1 贷款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利率”加个百分点(libor+%)[]每期计息日的libor为贷款利率的libor[]但每笔放款的第一个计息期的libor为该贷款发放日的libor[]libor采用个月浮动。

2.2 贷款利息以贷款的实际发放天数计收，以360天为一年。

2.3 结息方式：

3.1 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供下列资料：

a. []《房产抵押贷款申请书》和《贷款申请人资料》；

b. 与房产商签订《预购房屋合同正本》或《购房契约》；

c. 房产商出具的购房预付款的凭证。

3.2 借款人到贷款人指定银行开立购房专户，今后有关购房费用，均通过该帐户结算。

4.1 借款人不可撤销地授权贷款人，根据“预购房合同”规定，当贷款人收到房产商付款通知书后，主动将贷款划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开立的帐户，并借记借款人帐户。向借款人发出付款通知书。

5.1 借款人应遵照本合同1.3条款规定，按时偿还。

5.2 每次还款日前十五天之内，借款人应将本期归还的贷款和支付的利率存入购房专户。由贷款人在还款到期日，主动在购房专户中扣除其款项，无须事先通知借款人。

6.1 借款人如果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贷款，必须在三十天前书面通知贷款人。

6.2提前还款只限于还款期序的倒序进行，而不能抵冲即将到期的贷款或下期的还款。

6.3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向贷款人支付提前还款金额的0.5%至1%补偿金。

b.借款人在获得超过一年后提前还款，应向贷款人缴付提前还款金额0.5%的补偿金。

7.1手续费：贷款合同签订后，借款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之内向贷款人支付贷款金额的%手续费。

7.2在购房与贷款过程中所涉及的契税、保险、法律手续、抵押登记、抵押物的处置等费用，均由借款人支付。

7.3由于借款人违约行为使贷款人遭受损失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有关费用，均由借款人承担。

8.1借款人必须按贷款人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险种到保险公司分公司办妥抵押物的保险手续，投保金额不得低于抵押物的总价值，投保期限应长于贷款期限1-3个月，保险单正本须注明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并将保险单正本送交贷款人。

9.1保证按合同规定，按时按金额还本付息。

9.2向贷款人提供一切资料真实可靠，无任何伪装和隐瞒事实。

9.3抵押房产的损毁，不论任何原因，均须负责赔偿贷款人的损失。

10.1按合同有关规定，准时提供贷款予借款人。该贷款人以购房者的名义转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的帐户。

10.2借款人按合同规定，付清贷款总额，利息以及其它应付

款项之后，将抵押的《房产买卖合同》或《房产权证书》交还给借款人。

11.1 下列事项构成违约：

11.1.3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或附件的其他条款。

11.2.2 当借款人发生上述11.1和/或11.1的行为时，经贷款人书面通知后从违约之日起60天内借款人仍不纠正；或借款人发生11.1行为，贷款人有权宣布全部贷款到期，同时，要求借款人偿还已发放的贷款金额及利息。

12.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并按其解释。

13.1 需经借款人和贷款人签字，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须双方签署书面协议。

贷款人(抵押权人)：

借款人(抵押人)